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7)

董事局及董事局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局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

- (1) 李先生已辭任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位。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聯交所及股東；
- (2) 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3) 劉先生已由其現時職務非執行董事轉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局聯席副主席，並與馮潮澤先生共同執行職務。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董事局成員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發生以下變動。

辭任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同雙先生(「李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專注其他業務承擔，故已辭任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董事局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董事局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

董事局謹此對李先生就彼向董事局作出之貢獻及服務致以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趙權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局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趙先生，四十六歲，持有蘭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系計算機軟件專業理學士學位。趙先生為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521)之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及海航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616)之董事。彼亦為海航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海航集團有限公司(「海航集團」)，曾擔任海航集團財務總監及執行副總裁。彼曾為海航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在加入海航集團前，趙先生曾任職甘肅省國家稅務局計劃財務處。趙先生在航空、金融、機場投資及運營等多個領域擁有逾二十年之從業及管理經歷，並擁有豐富企業管理知識及工作經驗。

我們已與趙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年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開始及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趙先生將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政策及業務發展方針。趙先生將不會從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現時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持有任何董事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趙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趙先生將持有職位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於那時彼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根據章程細則，趙先生將毋須輪換卸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趙先生之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與趙先生之委任有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v) 條項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局亦將藉此機會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局。

重新指派執行董事及委任聯席副主席

董事局亦宣佈，劉軍春先生(「劉先生」)已由其職務非執行董事轉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董事局聯席副主席，並與馮潮澤先生共同執行職務。

劉先生，53 歲，持有北京大學國際經濟碩士學位。劉先生是海口市第十四屆人民代表大會及海南省第四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海南省第四屆人民代表大會內務司法委員會委員及常務委員會委員。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以來，劉先生一直擔任天津天海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 A 股上市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0751)董事。

我們已與劉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年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開始及將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屆滿。根據服務合約，劉先生將會享有每年2,750,000港元之薪金，該薪金須接受檢討，由薪酬委員會釐定(惟毋須就服務合約開始後之第一年進行檢討除外)，同時享有董事局釐定之酌情年末花紅，前提是劉先生須於董事局任何釐定應付彼之款項之董事局會議上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會議之法定人數。該薪金經參考及酌情花紅將參考(其中包括)當時現行市況、本公司表現以及劉先生之個人表現釐定。作為一名執行董事，劉先生將負責本集團之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現時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持有任何董事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劉先生之重新指派有關之其他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與劉先生之重新指派有關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局命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權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權先生、馮潮澤先生、劉軍春先生、趙展鴻先生、劉健輝先生、范寧先生及蒙永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佐浩先生、謝文彬先生、龍子明先生及李傑之先生。

公司網站：www.hkicimgroup.com